

债券代码：162621.SH	债券简称：19 常德 01
债券代码：2080335.IB/152633.SH	债券简称：20 常德城投债/20 常城投
债券代码：178129.SH	债券简称：21 常投 01
债券代码：196860.SH	债券简称：21 常投 02
债券代码：197260.SH	债券简称：21 常投 03
债券代码：197461.SH	债券简称：21 常投 04
债券代码：197949.SH	债券简称：21 常投 05
债券代码：196333.SH	债券简称：22 常投 01
债券代码：114172.SH	债券简称：22 常投 02
债券代码：114360.SH	债券简称：22 常投 03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发生变动的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证券”）作为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9 常德 01”，债券代码：162621.SH）、2020 年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债券（债券简称：“20 常德城投债”/“20 常城投”，债券代码：2080335.IB/152633.SH）、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1 常投 01”，债券代码：178129.SH）、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1 常投 02”，债券代码：196860.SH）、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21 常投 03”，债券代码：197260.SH）、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债券简称：“21 常投 04”，债券代码：197461.SH）、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债券简称：“21 常投 05”，债券代码：197949.SH）、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

“22 常投 01”、债券代码：196333.SH）、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2 常投 02”、债券代码：114172.SH）、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22 常投 03”、债券代码：114360.SH）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规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披露的《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发生变动的公告》，经与发行人沟通，了解到发行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周泉，男，汉族，中共党员，曾任津市市民政局干部、政建股副股长，地名办副主任，津市市民政局农保办主任，政建股长，津市市新洲镇镇长助理，津市市新洲镇党委副书记、镇长，津市市新洲镇党委书记，嘉山风景管理区书记，津市市财政局局长、党组书记、新洲镇党委书记，津市电大分校校长，兼津市市财政局局长、党组书记，津市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常德市现代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兼董事长。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发行人于 2023 年 2 月 18 日召开股东会，发行人股东同意选举杨宇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免去周泉公司董事职务。同时发行人于 2023 年 2 月 18 日召开董事会，同意选举杨宇为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任期三年；免去周泉公司董事长，不再担任法定代表人。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杨宇：董事。男，1978 年 3 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

任安乡县建设局干部，安乡团县委干部，团县委副书记，常德市国资委干部，办公室副主任，退管处主任，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兼总经理。上述人员变更及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发行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变动已经股东会、董事会决策通过并获得上级有权机关批准。

截至目前，上述人员变动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影响分析

上述人员变动为公司正常人事调整，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本次人员变动不影响公司董事会已通过决议的执行，公司治理结构仍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的决定。

财信证券作为“19 常德 01”“20 常德城投债”/“20 常城投”“21 常投 01”“21 常投 02”“21 常投 03”“21 常投 04”“21 常投 05”“22 常投 01”“22 常投 02”“22 常投 03”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财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要求及“19 常德 01”“20 常德城投债”/“20 常城投”“21 常投 01”“21 常投 02”“21 常投 03”“21 常投 04”“21 常投 05”“22 常投 01”“22 常投 02”“22 常投 03”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财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19 常德 01”“20 常德城投债”/“20 常城投”“21 常投 01”“21 常投 02”“21 常投 03”“21 常投 04”“21 常投 05”“22 常投 01”“22 常投 02”“22 常投 03”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19 常德 01”“20 常德城投债”/“20 常城投”“21 常投 01”“21 常投 02”“21 常投 03”“21 常投 04”“21 常投 05”“22 常投 01”“22 常投 02”“22 常投 03”之《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受托

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发生变动的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7日

